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23-086

债券代码:128025 债券简称:特一转债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一转债”到期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停止交易事由:“特一转债”将于2023年12月6日到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3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

2、“特一转债”停止交易日:2023年12月4日。
3、“特一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6日)，“特一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特一转债”转换为上市公司的股票。
4. 根据安排,截至2023年12月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特一转债”,公司将以其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的价格到期全额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特一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04号”文核准,本公司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一药业”)于2017年12月6日公开发行了36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64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1831号”文同意,公司3.6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7年12月28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特一转债”,债券代码“128025”。上述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12月6日到期,于2023年12月4日停止交易。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现将公司“特一转债”停止交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停止交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可

转债自转股期结束前的第三个交易日起应当停止交易。“特一转债”到期日为2023年12月6日,根据规定,“特一转债”将于2023年12月4日停止交易,2023年12月1日为最后交易日,最后一个交易日“特一转债”将“转股”。

二、可转债停止交易相关事项说明
1. 停止交易日期:2023年12月4日。
2、“特一转债”在停止交易后,转股期结束前(即自2023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6日)，“特一转债”持有人仍可以依据约定的条件将“特一转债”转换为上市公司的股票。

三、兑付方案
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06% (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即“特一转债”到期兑付价格为106元/张(含最后一期利息,含税)。

“特一转债”到期后,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可转债到期兑付及摘牌的相关公告,完成“特一转债”到期兑付摘牌工作。

五、其他提示事项
咨询电话: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徐少华
联系电话:0750-5627588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股票代码:001300 股票简称:三柏硕 公告编号:2023-048

青岛三柏硕健康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价异常上涨,自2023年11月10日至11月21日连续8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达到113.40%,公司股票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 自11月10日以来,公司已发布2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截至2023年11月21日,公司股票最新总市值浓度为95.65分,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分类“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最新净利润率为34.76%,公司股票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均值,短期与同期深证A股指数(399107)偏离度较大,且远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同期涨幅。

3. 公司股票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11月20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74.29%,11月21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48.89%。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很大,股价涨幅远远背离公司的基本面,公司股票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4.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金融市场流动性、公司经营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再次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1300,证券简称:三柏硕)自2023年11月10日至11月21日连续8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达到113.4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原因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况。
2.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分别于2023年4月28日、2023年10月31日披露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1) 公司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567,133,246.47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3.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5,701,689.28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8.87%。
(2) 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290,462,906.26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4.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04,226.81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7.25%。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3. 股价涨幅的风险
公司股票短期涨幅与深证A股指数(399107)偏离度较大,且远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同期涨幅,股价涨幅远远背离公司的基本面。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投资者应:《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相关事项的回函。
特此公告。

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1日

股票代码:002184 股票简称:海得控制 公告编号:2023-074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无异常回购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3年11月21日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3年11月21日(星期二)下午14:30:至15:29:30在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路777号13楼4楼报告厅召开,2023年11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至9:30;下午11:30:和下午1: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召开网络投票;2023年11月21日(星期二)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许海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许海律师和明珠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参与本次会议的股东28人,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6人,代表股份89,700,4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4897%。其中中小股东(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的股东和股东代表23人,代表股份12,511,1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6666%。

1.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89,166,3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5.3377%。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635,1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1821%。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也无修改提案的情况。与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授予子公司增资并引入战略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郭孟格先生、吴秋农先生为关联股东,对此议案回避表决。上述关联股东表决数量如下:郭孟格先生持股69,948,471股,吴秋农先生持股1,912,017股。

表决结果:同意89,196,716股,反对0股,弃权0股(其中,中小股东所持股份99,4384股);反对503,7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047,38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5.9865%;反对503,7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013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股票代码:603121 股票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3-065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培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9,54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22%。本次解除质押4,000,000股,所有持有公司股份质押质权数量为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00%,占公司总股本总数的0.00%。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吴环东、吴佳桐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9,810,000股,占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1.28%,占公司总股本的5.85%。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华润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华润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二、华润投资解除质押情况
华润投资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可根据资金需求用于后续质押,并根据质押质押期限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35,230,000股中的22,230,000股(剩余13,000,000股已于2023年8月31日解除质押)以及2023年3月9日股份质押延期回购的31,85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后,华润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及质押累计质押数量如下:

注:质押比例合计数字与质押明细数据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所持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		本次解除质押		占其所持		占公司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华润投资	139,540,400	41.22%	5,000,00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吴环东	11,253,728	3.34%	7,800,000	0.00%	68.88%	0	0	0	0	0	0	0	0	0
吴环东	34,602,616	7.29%	12,000,000	0.00%	40.64%	35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79,566,744	51.86%	79,800,000	39.81%	44.38%	5,000,000	0	0	0	0	0	0	0	0

注:质押比例合计数字与质押明细数据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华润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所持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其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股票代码:688082 股票简称:盛美上海 公告编号:2023-046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请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至11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登记”栏目或通过电子邮箱(ltmb@vc.mscmss.com)进行注册,公司将视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1月30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网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HUI WANG先生,董事,总经理王坚先生,财务负责人LISA YI LU FENG女士,董事会秘书罗明女士(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下午13: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1月22日(星期三)至11月29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前预登记”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and),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电子邮箱(ltmb@vc.mscms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lt@cmcs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以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

股票代码:688009 股票简称:中国通号 公告编号:2023-036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轨道交通市场重要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标共七大重要项目,其中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分别为新建广西百色铁路、广西百色至靖西铁路、广西百色至靖西铁路、广西百色至靖西铁路、广西百色至靖西铁路、广西百色至靖西铁路、广西百色至靖西铁路。

●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以及满足双方约定的其他条件)。
● 风险提示:以上项目已中标公示,因涉及相关手续办理,尚未与招标人签订相关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以上项目将于明年分期实施,对2023年当期业绩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3年9月至10月,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轨道交通市场中标七个重要项目,其中铁路项目五个,分别为西成高铁动车工程、京昆至钟家村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京昆至钟家村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京昆至钟家村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京昆至钟家村铁路电气化改造工程。

一、铁路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项目概况

三、合同主要内容

四、合同履约安排

五、合同主要条款

六、合同签署地点

七、对公司的影响

八、其他事项

九、风险提示

十、其他事项

十一、其他事项

十二、其他事项

十三、其他事项

十四、其他事项

十五、其他事项

十六、其他事项

十七、其他事项

十八、其他事项

十九、其他事项

二十、其他事项

二十一、其他事项

二十二、其他事项

二十三、其他事项

二十四、其他事项

二十五、其他事项

二十六、其他事项

二十七、其他事项

二十八、其他事项

二十九、其他事项

三十、其他事项

三十一、其他事项

三十二、其他事项

三十三、其他事项

三十四、其他事项

三十五、其他事项

三十六、其他事项

三十七、其他事项

三十八、其他事项

三十九、其他事项

四十、其他事项

四十一、其他事项

四十二、其他事项

四十三、其他事项

四十四、其他事项

四十五、其他事项

四十六、其他事项

四十七、其他事项

四十八、其他事项

四十九、其他事项

五十、其他事项

五十一、其他事项

五十二、其他事项

五十三、其他事项

五十四、其他事项

五十五、其他事项

五十六、其他事项

五十七、其他事项

五十八、其他事项

五十九、其他事项

六十、其他事项

项目四	项目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伊洛洛高速铁路(WY)联合体项目第三标段自动闭塞系统
2.招标人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亿元)	1.13
4.项目概况	本项目正线全长206.6km,线路设计行车速度350km/h,本合同负责本项目自动闭塞系统、信号、通信等工程实施工作。
二、执行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金额(亿元)	1.13
2.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前期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质保费等按照约定支付。
3.履约地点	乌鲁木齐市辖区
4.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质保期限为24个月,质保期为24个月,共计48个月。
5.合同生效条件	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由招标人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且招标人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合同签署地点	乌鲁木齐市

项目六	项目七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西安西安东站10号线一期工程车站设备安装及装修、系统设备安装工程总承包项目
2.招标人	西安地铁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3.中标金额(亿元)	8.23
4.项目概况	本项目正线全长34.418km,车站站厅、站台、设备用房等工程实施工作。
二、执行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金额(亿元)	8.23
2.支付进度安排	项目前期预付款、进度款、竣工验收、质保费等按照约定支付。
3.履约地点	西安市
4.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日至项目质保期结束,其中项目质保期限为18个月,质保期为18个月,共计36个月。
5.合同生效条件	双方签字盖章并由招标人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且招标人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合同签署地点	西安市

二、城市轨道交通市场中标项目相关情况

1.以上项目中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30.35亿元,约占本公司会计准则下2022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5%。由于上述项目跨年分期实施,对2023年当期